

山东联诚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审核意见

山东联诚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于 2026 年 2 月 13 日以现场及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2 月 9 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给全体独立董事。本次应参加会议的独立董事 3 人，实际参加会议的独立董事 3 人。与会独立董事共同推举独立董事马凤举先生担任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召集人并主持本次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

与会独立董事经认真讨论，对本次会议审议事项发表如下审核意见：

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套期保值交易业务的审核意见

经核查，在保证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套期保值交易业务，有利于规避和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经营造成的不利影响，有利于控制外汇风险，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本议案，并同意将本议案提请公司董事会审议。

山东联诚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2月13日